

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（全部经电话确认），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6:3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学阳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选举张学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聘任张学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；

本次总经理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三）聘任李学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），任期三年；

本次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的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四）聘任顾新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；

本次副总经理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五）、聘任张万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；

本次董事会秘书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六）聘任赵铮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七）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。

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经完成，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，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名单如下：

战略与发展委员会

成员：张学阳先生、李学军先生、顾新宏先生、怀念先生、彭迅先生

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张学阳先生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提名委员会

成员：彭迅先生、高燕女士、顾新宏先生

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彭迅先生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审计委员会

成员：高燕女士、彭迅先生、怀念先生

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高燕女士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成员：高燕女士、彭迅先生、李学军先生

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高燕女士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5 日